

蒙城县

农业农村局 财政局

文件

蒙农秘〔2023〕53号

关于印发《蒙城县2023年中央财政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使用方案》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，各股室，各农业综合服务站：

根据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皖财农〔2023〕927号），2023年中央财政安排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442万元。为做好项目资金使用，确保全面高质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经研究，制定《蒙城县2023年中央财政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使用方案》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送：省农业农村厅、省财政厅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财政局

蒙城县 2023 年中央财政玉米大豆 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使用方案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3〕66 号）和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皖财农〔2023〕927 号）要求，为支持各乡镇（街道）抓好秋粮生产、提高水旱灾害应对能力等相关工作，现制定 2023 年中央财政玉米大豆“一喷多促”一次性补助资金使用方案如下。

一、项目实施原则

1、公正规范，科学合理。公平、合理、规范的分配资金，体现公平与效率。

2、突出重点，统筹兼顾。集中资金重点支持关键环节，向优势产区倾斜，同时兼顾平衡。

3、绩效评价，结果导向。建立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的绩效评价制度，实行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管理机制。

二、实施范围

根据我县玉米、大豆生产实际，按照财政部财农〔2023〕66 号文件中以黄淮海地区为重点的要求，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全县玉米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区域完成“一喷多促”工作任务。

三、支持对象

充分发挥乡镇政府、村委会、国有农场等职能作用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实施“统防统治”，推进统一喷施作业，落实“一喷多促”措施。支持范围包括：一是通过政府采购方式，围绕 160 万亩（绿色防控示范区 156.4 万亩，两个万亩绿色防控样板区 2 万亩、十六个绿色防控千亩方 1.6 万亩）玉米高产高效行动和玉米南方锈病“统防统治”，开展杀菌剂、杀虫剂、叶面肥统一采购，需中央财政资金 388.764 万元，其中：杀菌剂采购资金 378.18 万元，杀虫剂采购资金 7.2 万元，叶面肥采购资金 3.384 万元。二是围绕 160 万亩玉米种植开展植保飞防作业统防统治补助，按照 3 元/亩补助标准，对乡镇自行采购的飞防作业服务组织，并对实施的飞防作业服务面积核定后进行直补，需中央财政资金 53.236 万元，缺口部分使用 2023 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资金、2023 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等项目资金、2023 年中央财政玉米病虫害防控资金。

四、补助依据

根据玉米种植和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类型、生长阶段、作业成本，以实施主体实际服务面积为主要依据，合理确定补助标准。

五、实施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的要求，县财政局和县农业农村局要高度重视，发挥好补助资金对稳定秋粮生产、确保全年粮食丰收的保障作用，切实负起责任，抓好相关工

作落实。

(二) 加强资金管理。县财政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进一步强化管理，加大监管力度，掌握补助资金使用情况，及时发现并纠正补助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。对于骗取、套取、挤占、挪用或违规发放等行为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(三) 做好政策宣传。县财政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要做好政策宣传和解读，及时释放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农抓粮的积极信号。要引导基层干部特别是乡村一级干部，准确把握补助的政策目标和管理要求。

